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1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我委认真组织开展了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粤办发〔2018〕86号)，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卫健委)是省政府组成部门，为正厅级。主要职责是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以及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协调推进我省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统筹规划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的编制和实施；落实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防控与干预，组织实施免疫规划工作；制定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标准等；组织拟订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

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省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的行业准入管理并监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机制，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贯彻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完善生育管理政策；加强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化建设；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组织拟订全省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组织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科技发展规划；指导市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承担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省委保健委员会、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和省人民政府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承办省人民政府、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等。根据职责，省卫健委内设 22 个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处、政策法规处、体制改革处、基层卫生健康处、医政医改处、基层卫生健康处、卫生应急处、疾病预防控制处、综合监督处、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处、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处、老龄健康处、妇幼保健处、职业健康处、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处、科技教育处、宣传处、交流合作处、人事处、保健局（省委保健委员会办公室）和机关党委等。

2020 年起，广东省计划生育科学技术研究所、广东省心血管病研究所、广东省老年医学研究所等 3 家单位纳入我委预算管

理，预算单位总数 45 个。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委（含本部及委管预算单位，下同）年末实有人数为 15485 人，其中在职人数 13437 人，离休人员 84 人，退休人员 1964 人；年末其他人员 25579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现任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落实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坚守为人民健康服务的初心使命，坚定“抓党建、强基层、建高地、促医改、保健康”的工作思路，坚持关注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强化提高人民健康水平的制度保障，推动卫生健康工作从以治病为中心转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着力在创新机制、狠抓落实上下功夫，在提升人民群众就医获得感上下功夫，基本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持续完善“顶天立地”医疗卫生大格局，努力让人民群众享有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健康服务，为广东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目标打下更加坚实的健康基础。大力营造尊医重卫良好氛围，用心用情用功解决好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不断提升群众的健康获得感。

2.重点工作任务

（1）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全面攻坚。主要实施内容：中心卫生院及县级公立医院升级建设、粤东西北地区乡镇

卫生院远程医疗平台建设、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县镇医联体建设、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改革以奖代补。

(2)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统筹推进多点突破。主要实施内容: 广州呼吸中心建设项目、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财政补偿、粤东西北市级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计划。

(3) 建高地登高峰项目加快推进。主要实施内容: 高水平医院建设, 建设任务包括发展前沿医疗技术、建设高水平临床科研平台、集聚拔尖医学人才、打造一流医学学科、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4) 公共卫生安全保障有力有序。主要实施内容: 公共事务管理、食品安全标准与检测评估、疫病防控、城乡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预防接种安全体系能力建设。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保障 2020 年部门正常运行及完成承担的各项卫生健康工作任务, 包括国家和省医改工作重点任务。一是坚持基层重点体制创新, 整体提升县域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政策合力。二是坚持精准施策全面发力, 加快建立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三是坚持“双区驱动”制度先行, 着力打造全国医疗卫生事业创新发展新高地。四是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 持续优化生命全周期和健康全过程的卫生健康服务。五是落实省十件民生实事, 建设和改造 90 家市县级疾控中心疫苗冷链储存配送运输设施。

2020年度省卫生健康委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见表1。

表1：省级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80%
		本期支持升级中心卫生院个数	(47)个
		远程医疗教育开展频次	24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不含药品收入)中消耗的卫生材料费	比上年下降
		宫颈病理检查随访率(%)	80%
		远程医疗设备故障停机率	<5%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90%
		资金拨付及时性	≥90%
		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县两癌筛查成本	不高于市场价格
		疫病防控技术服务成本	低于当地平均成本
		试点地区的县域医联体补助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县域内群众医药费用负担、健康水平	明显改善
		欠发达地区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医疗收入	逐年提升
		宫颈癌早诊率(%)	90%
	社会效益	远程医疗服务粤东西北地市覆盖率	100%
		欠发达地区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服务人次	逐年提升
		肺结核病发病率(%)	低于去年发病水平
	生态效益	食品安全风险环境意识提高	不断提高
		医疗垃圾处理情况	及时转运、安全处置
		辐射对周围居民影响	在安全范围内
	可持续影响	远程医疗系统持续扩展接口数	4
		县域内住院率(%)	逐年上升
		市级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积极
	服务对象满意度	患者对项目医院服务能力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疫病防控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食品安全群众满意度)	≥80%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2020 年，我委调整后的部门整体支出预算合计 6,241,198.74 万元。其中，部门支出预算 (经调整后) 4,096,750.63 万元，下达市县事业发展性支出预算 2,144,448.11 万元。

(1)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4,096,750.6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6,555.26 万元，占 9.6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51 万元，占 0.03%；事业收入 2,970,943.94 万元，占 72.52%；其他收入 229,988.27 万元，占 5.6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62,827.66 万元，占 6.42%；年初结转和结余 234,884.5 万元，占 5.73% (见图 1)。



(图 1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图)

(2) 安排下达市县的财政事业发展性(专项)资金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省级部门实际下达财政事业发展性资金 2,144,448.11 万元。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683,943.62 万元(不含中央直接下达深圳), 省级财政资金 1,460,504.49 万元(见表 2)。

表 2 2020 年事业发展性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财政事权/政策任务	对下
	合计	2,144,448.11
一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小计(不含中央直接下达深圳)	683,943.62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215,951.37
2	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	96,728.79
3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8,556.00
4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资金	31,649.16
5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48,838.00
6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23,533.00
7	疾病应急救助补助资金	2,237.00
8	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资金	11,840.00
9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第一、二批)	47,800.00
10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结算资金)	107,403.00
11	中央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50,251.00
12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第二批结算资金)	39,156.30
二	省级财政事业发展性资金合计	1,460,504.49
(一)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小计	508,641.35
13	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省级补助	21,624.42
14	边远地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	42,515.88

15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	124,085.22
16	经济欠发达地区村卫生站医生补贴	29,510.00
17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补助	261,917.39
18	疾病应急救助资金	2,000.00
19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	26,988.44
(二)	省级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小计	951,863.14
20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311,667.86
21	疾病预防控制	306,125.36
22	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325,292.77
23	公共卫生服务	8,777.15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根据《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9 年决算汇总表》，全委 2020 年度整体支出决算数为 5,981,224.29 万元。其中，部门决算支出数为 4,096,750.63 万元，下达市县的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实际支出 1,884,473.66 万元（含中央财政资金）。

（1）部门整体支出决算情况。我委 2020 年度部门支出决算数为 4,096,750.63 万元。按支出的功能分类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6.65 万元，教育支出 145.25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31,221.0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443.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21,843.0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16.0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5.22 万元，金融支出 3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51 万元，其他支出 12.84 万元，结余分配 40,351.1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26,455.16 万元。按支出性质分类支出结算数：基本支出 3,399,831.41 万元（包括

人员经费支出 1,319,938.8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2,079,892.61 万元),项目支出 430,112.94 万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83,650.82 万元),结余分配 40,351.1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26,455.16 万元(见表 8、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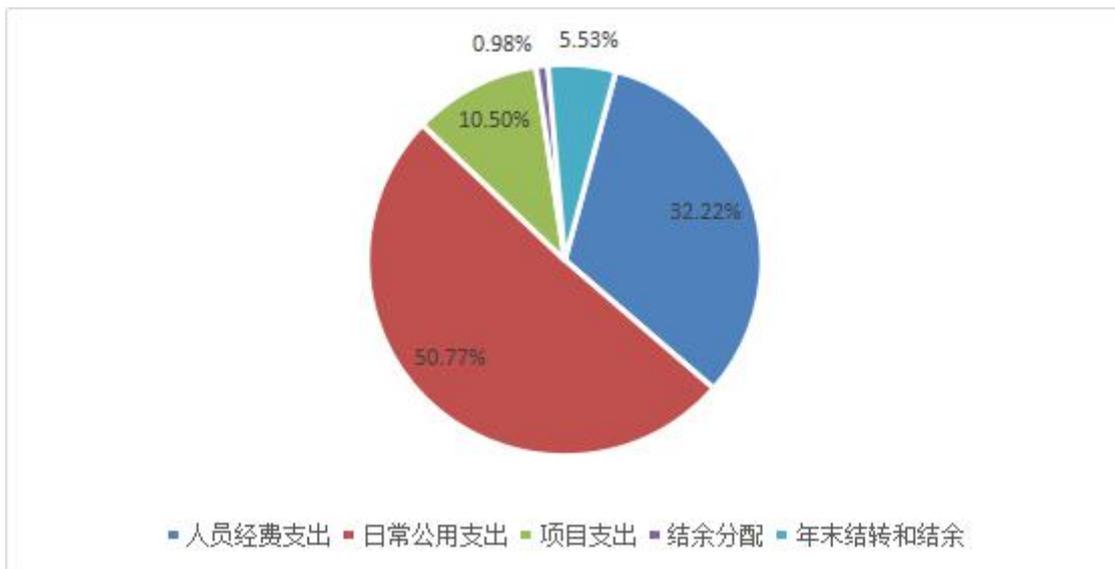


图 2 按支出性质分类支出结算情况

省卫生健康委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见表 3。

表 3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决算情况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6,555.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6.65	一、基本支出	3,399,831.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教育支出	145.25	人员经费	1,319,938.8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51.00	三、科学技术支出	31,221.04	公用经费	2,079,892.6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443.30	二、项目支出	430,112.94
五、事业收入	2,970,943.94	五、卫生健康支出	3,721,843.06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83,650.82
六、经营收入	0.00	六、节能环保支出	116.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5.22	四、经营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229,988.2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51.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九、金融支出	30.00		
		十、其他支出	12.84		
本年收入合计	3,599,038.47	本年支出合计			3,829,944.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62,827.66	结余分配			40,351.1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34,884.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6,455.16
总计	4,096,750.63	总计	4,096,750.63

(2) 2020年市县财政事业发展性(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下达市县财政事业发展性资金支出1,884,473.66万元(含中央资金), 支出率87.88%(见表4、5)。其中, 地级以上市实际支出1,347,075.70万元。支出率87.46%, 财政省直管县537,397.96万元, 支出率88.93%。

表4 2020年1-12月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表(分地区)

单位: 万元

排名	单位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支出进度
	合计	2,144,448.11	1,884,473.66	87.88%
一	地级以上市小计	1,540,181.49	1,347,075.70	87.46%
1	梅州市	67,891.39	67,039.66	98.75%
2	东莞市	52,639.57	49,667.67	94.35%
3	肇庆市	63,888.01	60,006.20	93.92%
4	惠州市	104,559.93	97,917.85	93.65%
5	茂名市	82,870.45	76,750.50	92.62%
6	潮州市	36,618.43	33,775.10	92.24%
7	广州市	267,180.58	239,091.65	89.49%
8	阳江市	63,663.00	56,909.91	89.39%
9	韶关市	72,983.13	64,945.08	88.99%
10	珠海市	48,995.65	43,585.44	88.96%
11	江门市	71,085.69	63,143.31	88.83%
12	汕尾市	18,604.92	16,419.27	88.25%
13	中山市	23,716.47	20,774.22	87.59%
14	佛山市	60,983.85	52,487.95	86.07%
15	河源市	43,918.86	37,083.46	84.44%
16	湛江市	97,367.80	81,500.10	83.70%
17	深圳市	95,573.70	79,417.51	83.10%
18	清远市	87,910.95	72,086.98	82.00%
19	云浮市	35,265.63	28,354.56	80.40%
20	汕头市	102,324.88	75,985.47	74.26%

排名	单位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支出进度
21	揭阳市	42,138.60	30,133.83	71.51%
二	财政省直管县小计	604,266.62	537,397.96	88.93%
1	饶平县	25,760.11	25,760.11	100.00%
2	大埔县	10,546.14	10,546.14	100.00%
3	广宁县	15,301.36	15,301.36	100.00%
4	德庆县	9,280.04	9,224.90	99.41%
5	怀集县	17,770.66	17,615.10	99.12%
6	南澳县	2,868.68	2,830.33	98.66%
7	五华县	27,534.30	27,123.62	98.51%
8	普宁市	37,661.73	37,077.73	98.45%
9	惠来县	23,499.28	23,109.32	98.34%
10	封开县	10,646.54	10,425.49	97.92%
11	揭西县	20,947.95	20,314.54	96.98%
12	高州市	29,785.09	28,625.16	96.11%
13	乳源瑶族自治县	8,044.59	7,722.05	95.99%
14	博罗县	19,158.26	18,073.83	94.34%
15	海丰县	16,718.76	15,569.98	93.13%
16	翁源县	11,775.05	10,964.87	93.12%
17	陆丰市	26,588.03	24,663.81	92.76%
18	英德市	22,095.77	20,291.33	91.83%
19	丰顺县	14,850.39	13,057.73	87.93%
20	龙川县	19,247.42	16,847.84	87.53%
21	连南瑶族自治县	5,760.23	4,959.74	86.10%
22	雷州市	25,867.31	21,763.14	84.13%
23	紫金县	13,957.62	11,673.86	83.64%
24	仁化县	8,728.59	7,264.59	83.23%
25	兴宁市	20,805.78	17,133.09	82.35%
26	南雄市	11,559.45	9,516.50	82.33%
27	新兴县	12,714.95	10,391.41	81.73%
28	阳春市	17,578.42	14,350.70	81.64%
29	廉江市	25,568.12	20,620.54	80.65%
30	陆河县	9,232.71	7,366.73	79.79%
31	罗定市	19,959.83	15,474.82	77.53%
32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	5,888.24	4,534.18	77.00%
33	化州市	25,358.13	18,411.09	72.60%
34	徐闻县	17,686.01	11,209.44	63.38%
35	连平县	13,521.08	7,582.88	56.08%

表 5 2020 年 1-12 月下达市县资金支出情况表（分项目）

单位：万元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总支出		支出总进度		
总计		2,144,448.11			1,884,473.66		87.88%		
排名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支出	支出进度	排名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支出	支出进度
1	驰援湖北省医务防疫人员伙食补助资金	488.91	488.91	100.00%	36	公共卫生事务管理	8,336.15	7,480.94	89.74%
2	高水平医院建设	180,000.00	180,000.00	100.00%	37	核酸免费检测补助项目	11,857.00	10,613.49	89.51%
3	订单定向培养农村卫生人才	4,332.85	4,332.85	100.00%	38	家庭医生签约团队骨干培训	272.00	238.00	87.50%
4	粤东粤西粤北市级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计划	10,000.00	10,000.00	100.00%	39	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17,937.00	15,546.57	86.67%
5	2020 年保健基地医院建设补助专项经费	134.00	134.00	100.00%	40	县镇医联体建设	7,500.00	6,500.00	86.67%
6	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重大疫情救治基地建设项目	4,942.00	4,942.00	100.00%	41	2020 年第三批中央财政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463.44	397.01	85.67%
7	广州呼吸中心项目	20,000.00	20,000.00	100.00%	42	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40,259.	34,418.2	85.49%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总支出		支出总进度		
	总计	2,144,448.11			1,884,473.66		87.88%		
排名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支出	支出进度	排名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支出	支出进度
						补助资金	00	6	
8	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重大疫情救治基地建设项目	4,942.00	4,942.00	100.00%	4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改革以奖代补	10,000.00	8,340.44	83.40%
9	国家肿瘤医学中心	12,000.00	12,000.00	100.00%	44	2020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2,484.00	2,001.76	80.59%
10	我省支援湖北医务防疫人员伙食补助资金(第二批)	1,121.07	1,119.96	99.90%	45	2020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	500.00	400.00	80.00%
11	我省支援湖北医务防疫人员伙食补助资金(第三批)	30.60	30.45	99.51%	46	经济欠发达地区村卫生站医生补贴资金	29,510.00	23,599.08	79.97%
12	中央财政预拨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补助资金(第二批)	30,000.00	29,790.24	99.30%	47	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专项	441.00	351.38	79.68%
13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177,642.93	175,882.22	99.01%	48	疾病应急救助资金	2,000.00	1,589.01	79.45%
14	中央财政2020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			98.98%	49	县级医院专科特设岗位			78.86%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总支出		支出总进度		
	总计	2,144,448.11			1,884,473.66		87.88%		
排名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支出	支出进度	排名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支出	支出进度
	肺炎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17,800.00	17,617.84			补助	3,400.00	2,681.10	%
15	2020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应急防控专项经费	1,354.78	1,332.44	98.35%	50	预防接种安全体系能力建设	32,066.00	25,235.26	78.70%
16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补助资金	20,985.00	20,230.09	96.40%	51	疫病防控	8,724.00	6,733.96	77.19%
17	广东省公立医疗机构发热门诊规范化建设补助资金	174,650.00	168,070.42	96.23%	52	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	77,610.80	59,440.23	76.59%
18	2020年中央财政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第二批)	37,110.00	35,628.91	96.01%	53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补助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资金	47,156.76	36,036.71	76.42%
19	2020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50,251.00	48,053.17	95.63%	54	百名首席专家下基层	1,500.00	1,135.70	75.71%
20	广东省公立医疗机构发热诊室规范化建设补助资金	13,575.00	12,922.23	95.19%	55	县级妇幼保健院升级建设	92,981.40	70,291.02	75.60%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总支出		支出总进度		
	总计	2,144,448.11			1,884,473.66		87.88%		
排名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支出	支出进度	排名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支出	支出进度
21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10,687.50	10,168.66	95.15%	56	第二批高水平医院建设	80,000.00	60,000.00	75.00%
22	2020年第二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省级补助资金	17,697.16	16,797.48	94.92%	57	县级综合医院升级建设	90,873.30	67,783.82	74.59%
23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疾病应急救助补助资金	1,803.00	1,706.51	94.65%	58	2020年中央补助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8,579.00	6,362.70	74.17%
2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补助	244,220.23	231,075.60	94.62%	59	精准扶贫村妇女两癌免费检查	9,938.00	7,026.69	70.71%
25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央补助结算资金	107,403.00	101,291.21	94.31%	60	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	11,850.01	8,064.54	68.06%
26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	124,085.22	116,964.34	94.26%	61	2020年中央补助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	10,164.16	6,823.48	67.13%
27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资金	26,988.44	25,401.57	94.12%	62	三级公立医院专科激励计划省级奖励资金	3,000.00	2,000.00	66.67%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总支出		支出总进度		
	总计	2,144,448.11			1,884,473.66		87.88%		
排名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支出	支出进度	排名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支出	支出进度
							0		
28	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6,072.00	5,654.49	93.12%	63	2020 年中央财政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第四批）	735.00	483.70	65.81%
29	核酸免费检测补助项目	13,400.00	12,419.37	92.68%	64	出生缺陷综合防控	9,352.00	5,538.27	59.22%
30	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财政补偿	20,292.77	18,796.72	92.63%	65	2020 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5,596.00	3,302.29	59.01%
31	2020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补助疾病应急救援资金	434.00	400.99	92.39%	66	2020 年中央财政补助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资金	49,572.03	25,087.84	50.61%
32	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省级补助经费	21,624.42	19,960.83	92.31%	67	2020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资金	11,840.00	5,639.29	47.63%
33	边远地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	42,515.88	38,996.71	91.72%	68	高校毕业生下基层“千人计划”	660.00	257.70	39.05%
34	2020 年公立医疗卫生机构新冠病毒核	11,716.00	10,722.50	91.52%	69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央补助结算资金（第二批）	39,156.	8,039.44	20.53%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总支出		支出总进度		
	总计	2,144,448.11			1,884,473.66		87.88%		
排名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支出	支出进度	排名	资金名称	下达总金额	实际支出	支出进度
	酸检测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30		
35	2020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急防控专项经费(第二批)	7,834.00	7,159.30	91.39%	69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央补助结算资金(第二批)	39,156.30	8,039.44	20.53%

备注：数据来源省财政厅“双监控”系统。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1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我委对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多维分析和客观评价，综合评定自评得分 102.89 分，其中，履职效能 45.85 分，得分率 91.70%；管理效率 47.04 分，得分率 94.08%；加减分项自评加 10 分，得分率 100%（见表 6），绩效等级为“优”。

表 6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权重	自评分	二级指标	分值	自评分	得分率
履职效能	50	45.85	整体效能	25	21.89	87.56%
			专项效能	25	23.96	95.84%
管理效率	50	47.04	预算编制	5	4.75	95%
			预算执行	4	3.9	97.50%
			信息公开	3	3	100%
			绩效管理	15	14.65	97.67%
			采购管理	5	4.25	85%
			资产管理	15	15	100%
			运行成本	3	1.49	49.67%
			加减分	10	10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二) 履职效能分析。

1. 整体效能

(1)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2020 年，我委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新形势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按照“开新局、强基层、建高地、促医改、

保健康”工作思路，疫情防控和卫生健康事业改革发展取得显著成效。

①**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一是改造建设**189**家县级医院、标准化建设**488**个乡镇卫生院、规范化建设**10000**间村卫生站、将人口大县的**47**个乡镇卫生院升级建设为县级医院等项目全面收官。据统计，全省**47**家中心卫生院新增建筑面积**48**万多平方米、病床**10341**张、万元以上设备**3174**台、ICU床位**350**张、血透室床位**455**张、手术室**196**间，新增卫生技术人员**3260**人、增幅**41.9%**，一级诊疗科目累计增加**172**项、增幅**25.5%**，二级诊疗科目由原来的**36**项增加到**308**项，并将逐步开展腹腔镜、介入等三级手术，服务能力明显得到提升。二是省远程医疗平台省级全民健康信息综合管理平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全部上线。三是**15**个市组建了**104**个县域医联体，试点建设工作全部完成。四是远程医疗平台推进覆盖到有条件的镇村一级，实现全省各级行政管理部门、医疗机构医疗信息数据的共通共享。五是落实三年行动计划和增量提质实施方案，完成培训培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4872**人、住院医师规范化在培学员**20322**人、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在培学员**311**人、紧缺人才培养**513**人、县乡村卫生人才培养**191**人、全科医生**5080**名、订单定向本（专）科医生**1000**名以及产科医师、助产士、儿科医生**1360**名。截止**2020**年底，全省拥有全科医生超过**39000**人，每万人全科医

生数达到 3 名以上，实现“到 2020 年，每万人全科医生数达到 3 名”的目标。六是落实边远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按编制核拨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事业费补助、提高村卫生站医生补助，2020 年各项津贴补贴全部按标准和考核规定发放到位，发放到位率 100%。截止 2020 年底，全省共有 29 个县级医院成为县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推荐标准县医院，政府办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达标率分别为 99.6%、99.1%。通过“软硬兼施”做功，我省县域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率提高，以健康为中心、防治结合的县镇村三级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新体系有效建立。

②统筹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医疗资源进一步优化。

一是全省公立医院全面取消耗材加成。2017 年 3 月，省政府印发《广东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实施方案》，明确提出 2017 年 7 月前全省公立医院全面取消药品（中药饮片除外）加成，因取消药品加成减少的合理收入，通过调整医疗服务价格、加大政府投入和降低医院运行成本等方式予以补偿。2020 年省财政共安排 39,963.77 万元专项用于补偿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减少的合理收入，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经费有效保障。公立医院良性运转得到保证的同时，医院、医生的逐利行为得到有效遏制，患者医疗费用总体减轻。截止年底，全省公立医院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为 25.51%，较 2019 年下降 1.48%。

二是推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和党建示范点创建工作取得实效：全省 269 家试点医院全部完成章程制定工作，医疗服务持续改善，群众满意度全面提升。香港大学深圳医院“党委领导、管办分开、岗位管理、成本控制”等做法获国家肯定推广。省、市、县三级医院党建工作指导委员会全面组建，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有效落实，“班子有作为、支部有方法、党建有品牌、单位有典型”的医院党建工作评价体系科学构建；**健全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机制：**在完成全省三级公立医院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绩效考核的基础上，落实我省首批二级公立医院 2019 年度绩效考核工作。实现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结果与医院等级评审工作挂钩。在全国 2018-2020 年改善医疗服务先进典型评选中，我省共获得 68 项先进典型的通报表扬。

三是推动公立医院人事薪酬制度改革。2020 年人事薪酬制度改革试点扩大到 5 个城市，深圳市对新建公立医疗机构试行人事薪酬综合改革政策，取消事业单位编制，实行人员总量管理制度。东莞市对公立医院试行实施全员岗位聘用，推动同岗同酬。

四是完善动态医疗服务价格调整机制。省医保局出台《关于建立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的指导意见》，指导各地市持续优化医疗服务价格结构，理顺比价关系，推进区域价格合理衔接。制定《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专家论证实施细则》和《医疗服务价格咨询论证专家管理办法》等新增项目配套措施。

五是进一步深化医疗医保医药改革联动。以转变政府职能为抓手推动医疗管理体制_{改革}。理顺政府与医院的关系，推动公立医院编制管理、人事管理制度改革，全面落实医院运营管理自主权。以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为抓手推动全民基本医保制度提质增效，促进医疗卫生服务模式由“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

六是全省卫生资源总量稳步增长，三甲医疗机构数增多，医疗服务能力不断增强。截止 2020 年底，全省医疗卫生机构 5.59 万家，其中：医院 1700 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3069 家，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897 家，其他机构 234 家。与上年相比，医疗卫生机构总量增加 1972 家，其中医院增加 69 家，基层医疗机构增加 2005 家，其他机构增加 47 家，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减少 149 家。全省三甲医疗机构 129 家，较上年增加 2 家，增长 1.6%。全省医疗机构拥有住院床位 56.5 万张，其中：医院 45.9 万张（内：民营医院 10.9 万张），卫生院 6.5 万张，妇幼保健机构 2.5 万张，专科疾病防治机构 0.6 万张，社区卫生服务机构 0.9 万张。与上年相比，医疗机构床位总量增加 2.0 万张，增长 3.6%。全省 57 个县医疗机构总诊疗人次 1.8 亿人次、出院人次 448.6 人次，分别占全省 24.8%、28.6%。与去年相比，门诊、住院总量分别减少 13.0%、8.1%，占比分别较上年提高 1.6、1.7 个百分点。全省医疗机构出院者平均住院日 8.2 日，较上年增加 0.3 日，其中：医院 8.7 日、乡镇卫生院 5.9 日、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1.1 日。据统计，我省 2020 年县域内住院率 85.1%，较去年同期提高 1 个百分点，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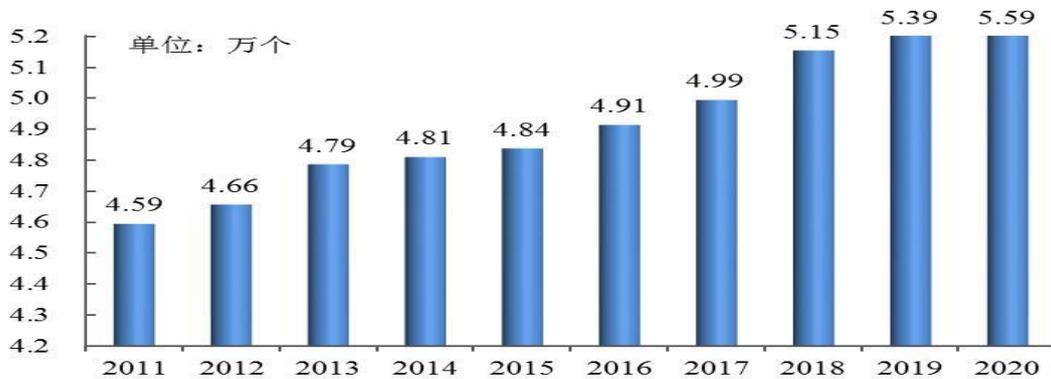


图 3 2011-2020 年全省医疗卫生机构数

七是全省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持续推进。2020 年，全省中医药大会高规格召开，《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出台实施，全省中医资源继续增长，中医药服务利用提高。截止 2020 年底，全省中医类医疗机构总数达 2.33 万家，其中：中医医院 192 家，中医类门诊部 367 家，中医类诊所 4967 家，以中医和中西医结合行医方式为主的村卫生室 17811 家。与上年相比，中医医疗卫生机构增加 867 家。全省医疗机构中，中医类执业（助理）医师 5.0 万人，占医师总量的 16.2%，中医类医师总量较上年增加 0.3 万人，占比提高 0.1 个百分点。全省中医床位 7.6 万张，较上年增加 0.4 万张；占全省床位的比重 13.5%，较上年提高 0.1 个百分点。全省医疗机构提供中医门诊服务 1.80 亿人次，占全省总诊疗人次的比重 24.8%，

较上年提高**0.4**个百分点。全省中医住院服务人次**211.5**万人次，占全省医疗机构住院人次的比重**13.5%**，较上年提高**0.8**个百分点；

截止**2020**年底，我省“十三五”卫生健康规划、健康扶贫重点任务顺利完成，贫困人口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实现全覆盖，累计**63.7**万建档立卡的因病致贫返贫人口全部脱贫达标。

③建高地登高峰项目加快推进。2020年，“顶天立地”医疗卫生大格局持续构建，以**30**家高水平医院建设为牵引，推动委省共建**8**家国家医学中心和国家区域医疗中心、**3**家国际医学中心建设取得新成效。国家呼吸医学中心、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相继落户广东，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获批“结核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为我省新增**1**家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初步建成“粤港澳大湾区人类遗传资源中心”。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获批风湿病国家区域中医诊疗中心，广东省人民医院建成全球首个智慧腹膜透析中心。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工作进度安排，完成国家医学中心**1**个（呼吸）、专科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3**个（心血管、癌症、创伤）的验收工作；项目启动以来**30**家高水平医院共开展前沿医疗技术**1811**项，达到国际、国内首创、先进水平的有**204**项，其中，国际首创**37**项、国际先进**116**项；获批国家级项目立项数、资金、质量均创新高，获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77**项，国家科技重大专项**19**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839**项，以上项目共获经费**130,205.00**

万元；第一期高水平医院新培育**1**名中科院院士、**6**名长江学者、**7**名国家杰青、**12**名国家优青培育和引进国家级高层次人才**223**名，人才集聚效应明显；**30**家高水平医院均完成互联网医院建设，实现患者线上就医便民需求。其中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在**2019**届智慧医院 HIC300 强排行榜位列全国**1**位。**30**家高水平医院建帮扶国际、国内**800**余家医院，**25**家高水平医院组团式帮扶**39**家县级公立医院，有力引导了三甲公立医院优质资源下沉。我省在全国十强医院中取得独占两席佳绩，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和广东省人民医院**2**家高水平医院首次获评最高等级**A++**。全国医院排行榜成绩名列前茅：**13**家医院**31**个专科，共计**38**个医院科室进入专科综合排行榜前**10**，眼科、呼吸科继续保持全国排名第**1**，小儿外科跃居全国第**2**，**5**个专科排名全国第**3**，**14**个专科进入全国前**5**名。据统计，根据就诊人员（服务对象）对高水平建设医院的满意度调查结果表明，**30**家高水平医院**2020**年就诊人员平均满意度达到**88.19%**，比**2018**年的**85.68%**提升**2.51**个百分点。

④公共卫生安全保障有力有序。

一是聚焦公共卫生防控、应急能力、救治、医防协同**4**个关键领域，坚持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出台《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若干意见》、《公共卫生人才建设若干措施》、《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制订《构建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文件，布局建设省公

共卫生医学中心。

二是有效防控新冠肺炎疫情。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第一时间成立以钟南山院士担任组长的多学科专家团队和**31**家省级、**16**家市级定点医院和**58**家后备医院救治医院体系。建立首诊负责制、巡诊指导制、远程会诊制、对口驻诊制、危重病例特诊制，做到重型病例“一例一高水平团队”，实现**100%**治愈出院。对危重病人使用**ECMO**等最高级别生命支持措施和治疗手段，抢救成功率达**86.4%**。研发全国首个获批治疗中药“肺炎一号”、首个获批上市的抗原检测试剂，毒种培养、全基因测序、防治设备研制等方面率先攻关。采取“十个不打折扣”抓实院感防控，分片包干、定点联系、责任清单等制度建立实施，全省保持医疗机构医务人员“零院感”。实施秋冬季疫情防控“八个准备”，完成**441**家发热门诊、**1474**间发热诊室规范化建设，全省县（市、区）发热门诊覆盖率**100%**，全省乡镇发热诊室覆盖率**100%**。核酸检测能力软硬件双提升，目前具备能力的机构**562**家，单日最大检测量**145**万份。克服早期防护物资短缺的困难，累计组派**26**批**2495**名医务人员驰援武汉、荆州抗疫，为前方筹措**108**万件医疗物资与**5.1**万件生活物资，共建荆州重症救治中心、粤荆互联网医院，实现武汉收治患者病亡率显著下降，荆州在本省千例以上的**8**个州市中病亡率最低、治愈率最高。深化粤港澳联防联控机制作用，组派**207**名医务人员支援香港抗疫，联合开展近**180**万份样本检测，圆满完成普及社区

检测计划任务；港澳返粤人员保持闭环健康管理，粤澳实现健康码转码、核酸检测结果“双互认”。组派 21 名专家先后赴塞尔维亚、马来西亚和秘鲁执行援助任务，赢得受援国政府、人民和华人华侨广泛赞誉。紧盯重点场所、重点人员防控，因时因势调整防控策略，累计制定超过 300 个防控救治指导性文件，制发 480 余期疫情日报、490 余期疫情专报，做好超 400 个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和超 4.4 万人员的健康管理，在实战中形成行之有效的“八个三”（外防输入三道防线、社区三人小组、卫生公安三同时、发热门诊三必查一需要、疑似病例处置一立即三当天、三级应急调查机制、三级值守医疗救治机制、流调三层排查）“五个四”（四早、四集中、四个一应急机制、四个一应急小组工作机制、四个一健康管理措施）“三个五”（内防反弹五道防线、五诊机制、流调五员作用）等打法，坚决守好祖国“南大门”。采取科学果断的“大数据分析+三级流调+多重排查+核酸检测+测序定性+公布信息”闭环措施，成功打赢应对春节返程高峰、境外疫情输入及多个场景多场零星散发疫情阻击战，用心用情做好重点国家在粤人员健康管理，取得率先在湖北以外省份发现病例、率先报告疫情聚集性、率先发现人传人、率先发现社区传播、率先开展核酸大筛查等多项全国领先的抗疫成绩。据统计，全省市县镇三级共成立“三人领导小组”1763 个，“三人排查组”65936 个，先后排查湖北等重点地区来源 400 余万人次、2021 年春节期间返乡人员 104 万人，成为基层疫情防控的主力军。截至

2021年3月15日24时，全省累计报告新冠肺炎确诊病例2245例（境外输入849例），无症状感染者1927例（境外输入1389例）。

三是紧紧围绕目标任务和规范，完善工作体制机制，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顺利实施，特别是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实现顺利衔接，确保了整体工作的连续性、稳定性。继续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省人均财政补助经费达到80.80元。其中，在198个县（市、区，含东莞、中山市的镇街）中，188个县（市、区，含东莞、中山市的镇街）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经费超过5元/人。持续落实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省原100个麻风病流行县（市、区）2020年全部通过验收，基本消灭麻风病。持续维持我省消除疟疾成果，顺利通过国家对我省消除疟疾工作的复核验收。据统计，全省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99.67%，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达92.98%，肺结核患者管理率99.09%，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分别达到97.87%、100%，宫颈癌、乳腺癌任务完成率均达到100%，全省目标人群叶酸服用率为93.73%，农村饮用水卫生合格率从2015年的不足60%提高至85%以上。

四是持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2020年创成省级以上卫生城市7个，省级以上卫生城市覆盖率92.68%，较2019年提高7.31%；创成省级以上卫生镇（县城）81个，省级以上卫生镇

(县城)覆盖率**38.16%**，较**2019**年提高**7.11%**。完成重点急性传染病登革热等**16**个病种监测、病菌识别网监测、传染病能力建设、传染病报告监测分析和预警、病原微生物检验技术骨干手把手培训等专项工作，省本级全年完成样品检测**121497**项次，哨点监测任务完成率达到**100%**；地市哨点完成监测**437864**份，完成率达到**228%**，开展重要病生物抗药性监测工作**47130**份，完成率**195.16%**。全省**H7N9**、登革热疫情总体稳定。

五是统筹推进疾病防控工作。艾滋病、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得到有效控制，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地方病、血吸虫病、性病、麻风病防治成果得到巩固，母婴健康服务深入开展，妇女疾病防治力度不断加大。截止年底，全省**21**个地市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工作覆盖率达到**100%**，全省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9.67%**，全省国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93.30%**。全省艾滋病抗病毒治疗覆盖率从**67.2%**上升至**83.2%**，治疗成功率从**94.8%**上升至**97.6%**，治疗病死率从**3.15%**下降至**1.76%**。全省肺结核报告发病数**58065**例，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的密切接触者筛查率**108.95%**，肺结核报告发病率从**2019**年**58.4/10**万下降到**2020**年**50.4/10**万，如期完成国家、省“十三五”结核病防治规划各项任务指标。全省围产儿出生缺陷发生率**237.78/万**，较**2014**年(**312.57/万**)启动项目前下降**23.93%**，出生缺陷高发的态势得到有效遏制。

全省 21 地市“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覆盖率达 100%、126 个县区“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覆盖率达 97.67%，累计招募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员达到 11733 人。

据统计，全省 2020 年（1 月 1 日零时至 12 月 31 日 24 时）共报告法定传染病 657684 例，死亡 1240 人，报告发病率为 570.88/10 万，死亡率为 1.08/10 万，病死率为 0.19%。与 2019 年相比，发病率和死亡率分别下降 59.72% 和 5.41%。

六是部署各地分级分类组建疫情研判、流行病学调查、实验室检测、医疗救治、社区防控、心理疏导等队伍，做实疫情防控人才队伍储备。完成组建 3 支国家疫情防控专家队，45 支 619 人的地级市防控专家队，并按照平战结合原则统一调配。充实流行病学调查人员，全省常规保持现场流调人员 2142 人，并储备 3269 人的后备力量，按照相关情景防控预案，开展了 41 场秋冬季应急防控实战演练，提升疫情应急处置能力。强化心理危机干预，省、市均组建了心理危机干预专家队伍提供心理援助服务。同时，为基层培养 4152 名心理危机干预人员，基本满足疫情防控人才需求。

⑤**高质量完成 2020 年省民生实事。**通过统筹推进推进疫苗冷链配送和预防接种标准化建设，我省疫苗储运配送体系进一步优化，疫苗安全和供应保障得到保证，预防接种管理实现规范化，全省疫苗管理和预防接种工作水平全面提升，疫苗安全管理领域存在的风险隐患有效降低，人民群众预防接种服务需求得到

最大满足。截止 2020 年底，90 家市县疾控中心冷库建设全部完成，扫描设备、冷藏车、冷链包材全部投入使用，1433 家预防接种门诊完成智能冰箱和数字化设备配备，全省疫苗流通和接种管理信息系统投入使用，实现互联互通，全省实现疫苗冷链配送系统和预防接种单位标准化建设。值得一提的是，我省前瞻性的疫苗冷链配送建设工作，在保障全省常规免疫规划疫苗储存配送的同时，有效确保了新冠病毒疫苗在我省大规模的安全储运工作，为 2020 年底至今全省推进大规模人群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奠定坚实基础，为全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做出新的巨大贡献。广东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的相关做法，先后获得了国家的通报，充分体现了 2020 年广东省推进疫苗冷链配送和预防接种标准化建设的重要成效。

⑥按时完成上级政府、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一是省委、省政府、省人大、中央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我委的工作任务全部完成；二是扎实推进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案建议办理，及时答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并按要求在省人大、省政协相关管理系统上完成答复工作。受到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和代表（委员）的一致好评，未出现不满意的反馈意见。

（2）整体效能指标完成情况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 12 个，实际指标 11 个，完成率 91.67%。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自评得分 9.17 分，得分率

91.67%。

指标 1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截至 2020 年底，居民建立电子健康档案人数 10700.72 万人，全省平均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为 94.31%（图 1），实现预期目标（80%）。



图 4 2020 年各地市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

指标 2 本期支持升级中心卫生院个数。2020 年，本期支持升级中心卫生院任务数 47 家，实际支持升级中心卫生院 47 家，实现预期目标。

指标 3 远程医疗教育开展频次。2020 年，省远程医疗平台开展远程影像诊断 9196 次，新冠肺炎重症和危重症患者远程会诊 170 次，处方点评与病例讨论 227 次，远程培训 344 场 450.4 多万人次，参与医院达到 19254 家（次），实现预期目标（24 次）。

指标 4 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不含药品收入）中消耗的卫生材料费。2020 年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不含药品收入）

中消耗的卫生材料费比 2019 年上升 2.18，没有实现预期目标（比上年下降）

指标 5 宫颈病理检查随访率。全省宫颈病理应查任务数 12642 人，宫颈病理实查人数 12833 人，随访率 101.51%，实现预期目标（80%）。

指标 6 远程医疗设备故障停机率。2020 年度，省远程医疗平台设备故障停机 0 次，实现预期目标（<5%）

指标 7 预算执行率。截至 2020 年底，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6,241,198.74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 5,981,224.29 万元，其中，部门支出决算数 4,096,750.63 万元，下达市县支出决算数 1,884,473.6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83%，实现预期目标（≥90%）

指标 8 资金拨付及时性。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及下达市县专项资金全部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实现预期目标（≥90%）。

指标 9 发放及时率。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符合条件的医务人员和村医津补贴（边远地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 149,555.67 万元和村卫生站医生补贴 120,233 万元），已经按政策和标准全部发放到位，发放率 100%，实现预期目标（100%）。

指标 10 项目县两癌筛查成本。2020 年，项目县宫颈癌检查和乳腺癌检查筛查成本分别为 147.5 元/人、88.6 元/人，与

需方补助宫颈癌检查 147.5 元/人、乳腺癌检查 88.6 元/人的补助标准一致，没有高于市场价格，实现预期目标（不高于市场价格）。

指标 11 全疫病防控技术服务成本。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各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执行政府采购采购制度，质量保证，比价工作相对到位，一般采购在政府采购目录择优低价原则购买，成本控制效益较好，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在合理范围内。

指标 12 试点地区的县域医联体补助。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试点地区的县域医联体补助预算支出率 88.5%，没有超过预算，与项目实施进度基本匹配，实现预期目标（不超过预算）。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 15 个，实际指标 15 个，完成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自评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指标 13 县域内群众医药费用负担、健康水平。截至 2020 年底，70 个县（市、区）县域门诊次均费用 84.62 元，保持稳定水平。医共体的资源共享中心，实现了让县域群众在乡镇卫生院以一级医院费用，享受到了县级医院专家团队的优质资源服务，分级诊疗各项指标在提升。县域内群众医药费用负担、健康水平明显改善，实现预期效果。

指标 14 欠发达地区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医疗收入（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县级综合医院升级建设）。全省 47 家中心卫生

院升级建设后，随着医疗服务能力不断提升，中心卫生院的医疗总收入大幅度提高，据统计，2020 年全省 47 家中心卫生院医疗总收入 204621.3 万元。县级综合医院因 2020 年尚未完成升级建设，升级建设的县级综合医院尚未投入使用，医疗总收入没有统计意义。

指标 15 宫颈癌早诊率。全省宫颈癌前病变及宫颈癌人数 3101 人，宫颈癌早期诊断任务数 2913 人，宫颈癌早诊率 93.94%，实现预期效果（90%）。

指标 16 远程医疗服务粤东西北地市覆盖率。远程医疗服务覆盖粤东西北地区地市和 57 个县（市）市人民医院、妇幼保健院和中医院，中央苏区和海陆丰革命老区，粤东西北地区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377 个村卫生站（含原 2277 个省定贫困村），实现预期效果（100%）

指标 17 欠发达地区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服务人次。全省 47 家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后，医疗服务能力明显得到提升，据统计，2020 年服务总人次达到 567.8 万人次，欠发达地区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服务人次逐年提升，实现预期效果。

指标 18 肺结核病发病率（%）。2020 年全省肺结核报告发病率从 2019 年 58.4/10 万下降到 2020 年 50.4/10 万，完成全国、全省“十三五”结核病防治规划各项任务指标，实现预期效果（低于上一年发病水平）。

指标 19 食品安全风险环境意识提高。通过开展的食物污染物及有害监测、微生物及其致病因子、食品中放射监测、居民膳食评估、居民食物消费量调查、食源性疾病研判等，掌握了我省食品安全状况及其变化趋势，分析得出我省主要的食品安全问题，相关职能部门加强生产加工企业和餐饮单位的监管，规范食品加工操作，做好食品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居民对食品安全环境的态度越来自觉。

指标 20 医疗垃圾处理情况（广东医科大学附属医院--骨科手术床项目）。医院建立医疗废物收集、暂存、转运登记制度，实现从科室医疗废物的产生、保洁员打包、共同过称、登记、运输员现场转运、到站复称全过程的闭环管理实施数据化监督，实现预期目标（及时转运、安全处置）。

指标 21 辐射对周围居民影响（南方医院设备购置项目）。项目通过环境评估和卫生评估，设备辐射未对周围居民产生影响，实现预期目标（在安全范围内）。

指标 22 远程医疗系统持续扩展接口数。已完成影像、心电、病理、电子病历、双向转诊、远程预约等 6 个接口，较目标值多出 2 个，实现预期效果（4 个）

指标 23 县域内住院率。据统计，我省 2017-2020 年县域内住院率分别为 82.4%、83.5%、84.1%和 85.1%，逐年提升，实现预期目标（逐年上升）。

指标 24 市级医疗服务能力提升。2020 年，河源、汕尾、

潮州、揭阳、云浮等 5 个地市市域内住院率。据统计，河源、汕尾、潮州、揭阳、云浮等 5 个地市医院 2020 年市域内住院率 85.1%，比上年提高 1%，实现预期目标（较上一年提升）。

指标 25 患者对项目医院服务能力满意度。2020 年，患者对加强县级和镇村医院综合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医院服务能力满意度 94.17%，实现预期效果（ $\geq 80\%$ ）。

指标 26 服务对象满意度（疫病防控群众满意度）。疫病防控调查服务对象满意度。2020 年度，我委对疫病防控项目实施满意度调查，发放问卷 835 份，有效回收问卷 835 份，综合满意度结果为 94.80%，其中，对当地公共卫生机构提供疫病防控服务技术水平评价的满意度 94.49%，对当地公共卫生机构提供疫病防控服务的工作人员服务态度评价的满意度 97.01%，对项目实施后对公众个人防病治病和改善健康方面评价的满意度 94.61%，对项目实施后对本地区疫病防控效果的评价 94.73%，对当地公共卫生机构提供疫病防控服务的就医环境评价 93.71%，均实现预期效果（ $\geq 90\%$ ）。

指标 27 服务对象满意度（食品安全群众满意度）。

2020 年，所有被调查居民总数 800 人，对卫生健康系统年度食品安全工作持满意态度的被调查居民 760 人，满意度 95%，完成预期效果（ $\geq 80\%$ ）。

2020 年省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见表 7。

表 7 省卫生健康委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实现程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80%	94.31%	实现
		本期支持升级中心卫生院个数	47 家	47 家	实现
		远程医疗教育开展频次	24	19254 家 (次)	实现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不含药品收入)中消耗的卫生材料费	比上年下降	比上年上升	未实现
		宫颈病理检查随访率(%)	80%	101.51%	实现
		远程医疗设备故障停机率	<5%	0	实现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90%	95.83%	实现
		资金拨付及时性	≥90%	100%	实现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实现
	成本指标	项目县两癌筛查成本	不高于市场价格	不高于市场价格	实现
		疫病防控技术服务成本	低于当地平均成本	低于当地平均成本	实现
		试点地区的县域医联体补助	不超过预算	不超过预算	实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县域内群众医药费用负担、健康水平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欠发达地区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医疗收入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实现
宫颈癌早诊率(%)			90%	93.94%	实现
社会		远程医疗服务粤东西北地市覆	100%	100%	实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实现程度
	效益指标	盖率			
		欠发达地区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服务人次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实现
		肺结核病发病率（%）	低于去年发病水平	低于去年发病水平	实现
	生态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环境意识提高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实现
		医疗垃圾处理情况	及时转运、安全处置	及时转运、安全处置	实现
		辐射对周围居民影响	在安全范围内	在安全范围内	实现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远程医疗系统持续扩展接口数	4	6	实现
		县域内住院率（%）	逐年上升	逐年上升	实现
		市级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积极	积极	实现
	服务对象满意度	患者对项目医院服务能力满意度	≥80%	94.17%	实现
		服务对象满意度（疫病防控群众满意度）	≥90%	93.71%	实现
		服务对象满意度（食品安全群众满意度）	≥80%	95%	实现

（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委2020年度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54.45%。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自评得分为2.72分，得分率54.45%。

2.专项效能

（1）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1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粤财绩函〔2021〕3 号和《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1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我委认真开展并按要求完成年度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其中，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5 个，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项目 7 个。经综合评审，我委负责实施的各专项资金自评得分均在 95 以上（见表 8），12 个专项资金自评得分加权平均分为 98.01 分，得分率 98.01%。

表 8 专项资金（政策任务）得分情况

序号	政策任务	总分	自评得分
加权平均		100	98.01
1	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100	97.82
2	疾病预防控制	100	98.65
3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100	97.79
4	省级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	100	98.37
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	100	98.65
6	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	100	95.00
7	疾病应急救助资金	100	97.77
8	推进疫苗冷链配送和预防接种标准化建设项目	100	98.87
9	2017-2020 年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100	99.12
10	2018-2020 年第一期高水平医院建设项目	100	98.81
11	2018-2020 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	100	97.16

1			
1 2	2019-2020 年公共卫生事务管理项目	100	98.14
备注	政策任务/政策任务自评分析见评价报告。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自评得分为 19.60 分，得分率 98.01%。

（2）专项资金支出率

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委 2020 年度专项资金支出率 87.23%。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4.36 分。

3.分析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

（1）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待加强。一是年度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偏低。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委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仅 54.45%，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不高。二是设置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重点工作任务匹配度有待提高，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够严谨，责任部门（处室）对绩效指标理解、属性认识不够到位，导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不够明确、量化，达不到准确、恰当反映与考核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的目标。三是有的项目单位（责任处室）绩效评价重视不够，体现在提交评价资料不及时和不按要求提交评价材料，影响了部门绩效评价工作效率和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质量。**改进方向：**提高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准确合理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压实主体责任，努力提高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的使

用效率和使用效益。同时，强化部门领导和项目负责人的主体责任，完善绩效管理机制，严格预算执行，加强过程管理，包括体现绩效信息资料的收集和保存工作，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效果。

（2）个别绩效目标存在偏离问题

①**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不含药品收入）中消耗的卫生材料费**，没有实现预期目标（比上年下降）。原因：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省公立医院经济运行面临较大压力，一方面医院诊疗服务量、业务收入下降，另一方面院感防控和医务人员防护投入增多，以致于全省公立医院普遍出现管理成本增加，运营效率降低的情况。**改进方向**：继续完善公立医院投入保障机制和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进一步加强部分城市和县级公立医院控费力度。同时，县及县以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才紧缺的问题仍然突出，引导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向基层下沉的体制机制仍待健全。

②**个别基层能力建设指标目标未实现**。一是县区级卫生监督机构职业卫生监督执法能力提升项目。截至**2020**年底，县区级卫生监督机构职业卫生监督执法能力提升年度指标值为**143**个，目前完成**21**个。**原因**：一是年度资金下达迟，招标采购用时较长，并受招标采购过程质疑投诉处理流程的影响，目前仅完成部分项目采购，为**21**个市级职业卫生监督机构配发部分执法设备；二是转移支付资金数额较大，审批落实手续繁琐，采购的装备数量较大，商家备货交付时间较长。**改进方向**：一是依据省财

厅《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书》（粤财采决〔2021〕2号），继续履行第一批采购合同，上半年完成采购和配发工作；二是组织第二批采购的装备配发至各级职业卫生监督机构，3月底前完成配发工作；三是将剩余经费54.9228万元继续用于职业卫执法取证装备和现场快速检测设备采购；三是此类项目由省级统一采购、配发到各区县并完成设备的培训，由于采购的设备数量工作量巨大，且由省级统一采购设备，不能很好地满足各地具体工作个性化需求。后续此类项目可直接由我委将资金分配到各地市，由各地市按本市实际需求进行政府采购。二是职业病防治能力提升项目。原因：部分县（区、市）未设置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或不承担职业病危害检测职能一定程度影响资金下达和使用：江门市蓬江区和江海区两区目前刚刚下达成立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文件，办公场所、工作人员尚未到位，尚未有效开展工作；肇庆市端州区、鼎湖区两区职业病防治任务均由肇庆市疾控中心负责，端州区、鼎湖区无法使用该项资金，为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市卫健局申请将两区的职业病危害检测能力提升补助资金40万元调整给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使用，该申请现正报市政府审批中。改进方向：将督促当地政府加大建设县（区、市）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工作力度，完成机构、人员、设备的设置，提升职业病检测能力。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督导，合理统筹规划，做到专款专用，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能，提升职业病危害监测能力和尘肺病康复站点能力。三是妇幼保健机构能力提升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完

成率仅**50.64%**。**原因**：部分县区财政以财政困难为由，迟迟不将项目资金拨付使用单位，影响项目资金支出；医疗设备购置需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规范流程执行，环节较多，手续繁琐，进度缓慢；医务人员进修培训时间跨度较长，培训资金分时段支出，进度较慢；建设工程依照合同分期付款，一般需项目完工后才支付尾款，支出时间较长。**改进方向**：将督促各项目单位高度重视，大力推进项目实施，加强资金管理，加快使用进度，规范使用流程，提升使用效益，持续推进妇幼保健机构服务能力提升。

③**慢病项目个别绩效目标存在偏离**。高血压患者管理任务数**480.55**万人，完成任务**426.19**万人，完成率**88.69%**；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任务**191.5**万人，完成**160.17**万人，完成率**83.66%**。**原因**：我省部分地区医防信息不互通、双向转诊不到位。**改进方向**：完善家庭医生团队服务机制，强化分级分标分片管理模式，建立健全县、镇、村三级健康服务网格化体系，提高基层开展医防融合管理的能力，完善“防、治、管、康”一体化服务模式。同时，主动与医保部门沟通，逐步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纳入定点机构范围，减轻患者门诊用药费用负担。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

（1）**项目入库率**。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委2020年度项目入库率**87.5%**。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1.75**分，得分率**87.5%**。

(2) 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委 2020 年度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 100%。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3)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我委 2020 年度新增接种疫苗项目和广东省促进粤东西北地区市级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2 个预算项目，均严格按照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并按《指南》的程序和内容完成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工作，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100%。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2. 预算执行

(1) 预算编制约束性。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委 2020 年度预算编制约束性 93.16%。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0.93 分，得分率 93.16%。

(2) 资金下达合规性。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委 2020 年度资金下达合规性 97.35%。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0.97 分，得分率 97.35%。

(3) 财务管理合规性。一是规范执行预算管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二是资金管理、费用标准、资金支付等事项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等情节。三是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大部分项目单位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和

报账手续严格执行有关财务制度规定。**四是**部门预算及重大项目支出经过必要决策程序。2020年，我委通过主任办公会或者党组会等方式，按规定审议通过编制《2020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分配明细方案》及相关附件等上会材料，全部预算分配均经过必要决策程序。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100%。

3.信息公开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委2020年度预决算公开合规性100%。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100%。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根据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我委均在单位网站公开，我委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①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情况：《关于2020年广东省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目录清单及第一批资金分配方案、绩效目标的公示》，公示期2019年12月18日至12月24日；《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2020年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预算资金分配方案的公示》，公示期2021年3月18日至3月24日；《关于2020年广东省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分配方案和绩效目标的公示》，公示期2021年3月2日至3月8日。②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情况：2020年4月1日，公开《加强粤东粤西粤北基层医疗人才队伍和服务能力建设财政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2020年7月6日在单位网站公开《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报送2020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材料的函》，具体包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预防控制重大疾病财政事权绩效评价报告》、《省卫生健康委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1分，得分率100%。

4.绩效管理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一是成立广东省卫生健康领域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由委（局）领导同志任组长，在委党组领导下，对全省卫生健康领域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总体部署，会同财政部门研究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审议本级资金预算和绩效管理等工作，对各地市卫生健康、中医药行政部门、所属（管）预算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组织开展培训指导、监督和检查评价，落实主管责任。组长由省卫生健康委段宇飞主任担任，副组长由省卫生健康委张玉润副主任、省财政厅杨朝峰副厅长、省中医药局金文杰副局长担任，成员包括各责任处室相关负责人。同时，明确了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二是先后出台《关于修订省级卫生计生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7〕76号）、《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府〔2018〕120号）、《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廉政效能

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卫办〔2018〕19号)、《关于印发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省卫生健康委分管部分财政事权)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9〕74号)和《广东省卫生健康领域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等,以上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绩效要求;三是印发的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能体现绩效管理要求。如《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财政事权)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规定:预算年度终了或预算执行完毕后,省卫生健康委组织有关市县和用款单位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形成专项资金整体绩效自评报告报省财政厅备案。省财政厅视情况进行重点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政策调整、资金分配的重要参考依据。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5分,得分率100%。

(2) 绩效结果应用。一方面,绩效评价结果将作为我委项目安排和预算申请的重要依据,与资金分配挂钩;另一方面,我委将省财政反馈部门的绩效评价结果通报各有关单位和各地市,作为整改问题、完善工作、进一步规范项目实施的参考;第三,针对绩效自评和省财政审核中反映的重点问题和需要改进的意见建议,要求各有关单位和各地市及时制订项目绩效完善计划,明确落实整改的方式、时间节点、具体整改内容等,予以整改落实。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3 分，得分率 100%。

(3)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委 2020 年度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95%。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6.65 分，得分率 95%。

5. 采购管理

(1) 采购合规性。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委 2020 年度采购合规性执行 75%。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2.25 分，得分率 75%。

(2) 采购政策效能。我委政府采购支出 192,287.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3,108.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975.6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203.96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1,641.74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775.5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6.9%，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6%。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委 2020 年度采购政策效能 100%。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6. 资产管理

(1) 资产配置合规性。

我委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配备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没有超过规范标准化。具体为：办公室使用面积方面，正厅局、副厅(局)级、处级和处级以下的办公室使用面积严格控制在 24 平方米、18 平方米、9 平方米、6 平方米标

准以内。办公设备标准配备电脑、打印机以及家私等，购买价格均在控制标准内。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3 分，得分率 100%。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我委直属事业单位 2020 年度固定资产出租收入 1434.47 万元。截至年底，国有资产处置收入能及时足额上缴。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3) 资产盘点情况。截至年底，本部门资产合计为 338.48 亿元，比 2019 年增加 0.62 亿元，增幅 0.18%，主要原因：一是本年新增 3 家预算单位（从科技厅划转至我委），二是日常工作需要新增购置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一是流动资产总额 192.79 亿元，比 2019 年减少 12.79 亿元；二是非流动资产总额 145.34 亿元，比 2019 年增加 13.26 亿元；三是受托代理资产 0.30 元，比 2019 年增加 0.15 亿元。本部门负债合计为 130.95 亿元，比 2019 年减少 16.40 亿元，减幅 11.13%，主要原因是年度盘活资金，减少预收账款和应付账款。其中：流动负债 125.84 亿元，比 2019 年减少 15.49 亿元；非流动负债 4.81 亿元，比 2019 年减少 1.06 亿元。部门净资产合计 207.49 亿元。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4) 数据质量。委本部及各级预算单位严格做好资产实物台账管理，资产管理责任到人，明确管理人和资产使用人职责；能按时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没有发生延误情况，且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我委规定每个会计年度至少进行一次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工作，确保资产管理安全、完整。经账务核对，2020年度的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数据质量高。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3分，得分率100%。

(5) 资产管理合规性。我委高度重视国有资产管理，确保资产正常使用和资产安全。一是委本部及各级预算单位均制定了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对资产添置、使用、调拨、盘点清查和报废等都做出严格的规定；二是严格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落实向省人大报告国有资产制度，完成2019年委管预算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编报和企业（不含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三是国有资产处置与监管有严格规范，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和程序；四是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没有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3分，得分率100%。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3分，得分率100%。

(6) 固定资产利用率。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委2020年度固定资产利用率100%。

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7.运行成本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2020 年，我委房屋（平方米）年末数 2,035,782.89 m²，其中，办公用房 159,069.66 m²，业务用房 1,440,736.33 m²，其他（不含构筑物）435,976.90 m²，年末实有人数 13437 人。年度经济成本指标情况：能耗支出 15.60 元/平方米，物业管理费 11.52 元/平方米，行政支出 1,860.26 万元，业务活动支出 2,639.43 元/人，外勤支出 1,762.17 元/人，公用经费支出 0.54 万元/人（见表 9）。

表 9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单位：元

科目	支出数	科目	支出数
一、能耗支出	24,950,141.93	二、外勤支出	23,678,242.57
水费	1,410,729.84	差旅费	16,358,369.76
电费	23,539,412.09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79,436.92
取暖费	0.00	其他交通费用	6,140,435.89
三、行政支出	18,602,638.57	四、业务活动支出	35,466,037.46
办公费	3,179,574.13	因公出国（境）费用	393,595.15
印刷费	9,972,063.66	会议费	3,422,196.22
手续费	73,784.11	培训费	31,527,919.19
邮电费	5,377,216.67	公务接待费	122,326.90
五、物业管理费	18,428,803.10	六、公用经费支出	7323.75

科目	支出数	科目	支出数
物业管理费	18,428,803.1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44.68
		资本性支出	1,179.07

表 10 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

指标 1：运行成本控制效果							
项目	单位能耗支出	单位物业管理费	人均行政支出	人均业务活动支出	人均外勤支出	人均公用经费支出	小计
数值（系统）	122.03	541.74	1.85	1.66	3.17	12.08	—
评分（系统）	0.05	0.00	0.40	0.40	0.20	0.60	1.65
数值（自评）	122.03	541.74	1.85	1.66	3.17	12.08	—
评分（自评）	0.05	0.00	0.40	0.40	0.20	0.60	1.65
自评与系统数不一致理由							
指标 2：运行成本变化							
项目	单位能耗支出（%）	单位物业管理费（%）	人均行政支出（%）	人均业务活动支出（%）	人均外勤支出（%）	人均公用经费支出（%）	小计
数值（系统）	-1.37	0.32	-1.65	-50.94	-19.21	-15.47	—
评分（系统）	0.10	0.10	0.40	0.20	0.20	0.30	1.30
数值（自评）	-1.37	0.32	-1.65	-50.94	-19.21	-15.47	—
评分（自评）	0.10	0.10	0.40	0.20	0.20	0.30	1.30
自评与系统数不一致理由							
指标 3：其他支出合理性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小计
数值（系统）	61.09		86.60				—
评分（系统）	0.00		0.00				0.00
数值（自评）	61.09		86.60				—
评分（自评）	0.00		0.00				0.00
自评与系统数不一致理由							
三项指标得分（系统）合计							2.95
三项指标得分（自评）合计							2.95
注：如果用于自评的数值与由省财政厅提供的系统数值不一致，例如需剔除特殊情况数据等，则在“自评与系统数不一致的理由”说明。与系统取值一致无需说明。							

根据《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表》，专项自评得分 2.95 分，专项自评得分率 2.95%（见表 1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0.59 分，得分率 2.95%。

（2）“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我委 2020 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 291.74 万元，实际支出 230.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0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39.3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8.94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12.23 万元（见表 22）。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我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委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控制率 90.03%。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表 11 2020 年部门“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统计数
合计	291.74	230.54
（一）因公出国（境）费	39.91	39.3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19.59	178.9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61.00	61.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8.59	117.94
（三）公务接待费	32.24	12.23
1.国内接待费	—	12.23
其中：外事接待费	—	1.04

2.国（境）外接待费	—	0.00
------------	---	------

（四）工作受表彰或批评情况。

2020年，我委符合加分的项共**13**项，均有正式文件依据，没有减分项，具体：

1.“因落实国家和省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较好，受到党中央、国务院（包括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表扬激励”**1**项：在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表彰大会上获得党中央表彰。

2.“相关工作获国家部委直接发文表扬激励，或在国家部委开展的督查、检查、考核中获得优秀等次的事项”**6**项：**(1)**在中国抗疫医疗专家组组派工作中表现突出，获国家卫生健康委通报表扬；**(2)**在2020年援外医疗工作中表现突出，获国家卫生健康委通报表扬；**(3)**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获得国家卫生健康委发文表彰；**(4)**2019年度卫生健康财务年报编制工作获得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发文通报表扬；**(5)**在2019年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安全考核评价中获得**A**级。**(6)**被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评为“全国食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

3.“因落实国家和省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较好，受到省委、省政府（包括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督查通报、专报点名表扬”**5**项：**(1)**在全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表彰大会上，获得省委表彰；**(2)**我委获省委省政府评为2020年“广东省文明单位”；**(3)**我委政务信息报送工作获得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发文表扬；**(4)**我委信访工作在2020年全省信访考核中获得优秀等次，被省

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通报表扬；(5)完成国家和省的“七五”普法规划，获省普法办公室评为“十佳单位”。

4.争取中央资金规模比上年增加 29.82%，较大提高。

加分 13 项，按照考核方案加分上限为 10 分的要求，加分 10 分。

(五)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专项资金管理方面有待加强。一是据部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反映，有的市、县两级专项配套资金到位不及时或者没有足额到位，直接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如，出生缺陷防控项目，除省级专项资金下达外要求市县安排配套资金。但是截至目前，仍然有项目单位反映市县两级配套落实情况不到位情况。二是因现行财政资金实行逐级拨付制度（下达拨付流程过长），导致末端项目单位专项资金到位存在不同程度的滞后现象，该现象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同时，因服务机构需要垫付资金开展工作，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基层工作积极性。三是有的项目资金使用用途单一，导致个别专项资金支出效率偏低。如，推动医疗联合体和对口帮扶体系建设项目，因此项目资金预算下达时规定只能用于支持县镇医联体中的县级医院派遣医务人才到镇村医疗机构轮转、培训县镇医务人员等支出，结果资金活不起来，基层不敢统筹用于基层建设项目。四是个别项目报销手续复杂，不利于资金监管。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由于本项目需方补助机制是根据各医疗卫生机构的收费标准进行减免的，同一项检查，在不同等级的医院

进行，减免的金额不一样。同时，由于项目规定当地可以通过医保报销的检查项目，须扣除医保报销金额后，按病人自费费用的**80%**给予财政补助。客观造成结算标准的多重性和复杂性，极其不利于专项资金的支出监管。**改进措施：**一是落实主体责任，对没有按规定落实配套资金的市县进行督导，必要时全省通报各市县专项资金配套落实情况，确保项目按计划实施。二是建议财政部门简化手续，扩大资金直拨范围和力度，提高资金拨付效率，避免因流程过长导致资金迟迟不到位的情况。三是进一步扩大“大专项”资金管理范围，促使财政资金活起来，避免因资金用途单一而导致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低下情况。四是简化报销手续，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建议责任处室完善需方补助机制，调研逐步实现全省统一收费标准、减免额度的可行性，简化报销手续，避免因手续繁冗而使资金支出疏于监管的情况发生。

（2）管理效率有待加强。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委**2020**年的项目入库率、预算编制约束性、绩效管理制度执行等三个指标完成率欠佳，分别为**87.5%**、**93.16%**和**95%**。最低的是采购合规性执行指标，仅**75%**。针对部门个别指标欠佳情况，我委下一步工作将着重强管理，提效率。一是加强项目遴选工作，对照全省卫生健康任务目标清单，规范填报项目信息，严格按照项目立项论证、设立依据、资金测算、绩效目标等要求，将项目做实做细，努力提高项目入库质量。二是强化预算刚性约

束，采取有效有力措施，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和管理工作，切实保障全市卫生健康工作任务的开展，特别是确保重点任务的实施开展。对涉及项目调整或者预算调整的申请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办理。同时，严格执行绩效管理制度和规范下达预算资金，努力提高资金效益和使用安全。三是梳理年度采购问题清单，逐项落实不合规项，确保我委采购项目的合法合规性。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